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3-038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全资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被担保人：上海礼多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礼多多"）、上海时时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时时惠"）、指尖生活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指尖生活"），被担保人均为公司下属全资公司。

担保金额：本次拟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总额度累计不超过12,000万元。

一、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公司上海礼多多、上海时时惠、指尖生活因经营需要，拟继续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单笔借款不超过一年的流动资金借款，具体如下：

借款主体	申请贷款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上海礼多多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	1,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1,000
上海时时惠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	1,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500
指尖生活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	1,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	5,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1,000
上海礼多多、上海时时惠、指尖生活	其他不确定融资银行	500
合计		12,000

上述向银行申请借款的主体均为本公司的下属全资公司，其同时申请本公司为其相应的借款提供担保。为保证下属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公司拟为上海礼多多、上海时时惠及指尖生活的上述额度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全资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以全票通过；同意为上海礼多多、上海时时惠、指尖生活总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单笔借款不超过一年期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在以上额度之内的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的权限在董事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上海礼多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上海礼多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93122352N

3、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1403号3001室

4、成立日期：2012年3月27日

5、法定代表人：李文杰

6、注册资本：7,964.9703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日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电子产品、数码产品、食用农产品、服装服饰、鞋帽、箱包皮具、家用电器的销售，食品销售，医疗器械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仓储，打包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8、股东及持股情况：公司持上海礼多多100%股权。

9、上海礼多多最新的信用状况良好，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状况		
项目	2023年5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0,985.51	63,246.19
负债总额	24,757.56	26,606.4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8,800.00	1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24,757.56	26,606.42
净资产	36,227.95	36,639.77
经营情况		
项目	2023年1—5月	2022年1—12月
营业收入	13,675.26	41,588.81
利润总额	−419.11	1,616.44
净利润	−411.82	1,626.23

注：2022年数据已经审计，2023年1–5月数据未经审计。

（二）上海时时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上海时时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82077545H

3、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1403号3006室

4、成立日期：2013年11月12日

5、法定代表人：杨泽

6、注册资本：9,000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食品流通，日用百货、服装服饰、鞋帽、皮具制品、家用电器、箱包、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电子产品、数码产品、食用农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医疗器械经营，展览展示服务，礼仪服务，公关活动策划，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各类广告，演出经纪，广播电视节目制作。

8、股东及持股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礼多多持有其100%股权。

9、上海时时惠最新的信用状况良好，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状况		
项目	2023年5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162.12	13,096.65
负债总额	2,426.62	3,706.6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230.00	1,856.00
流动负债总额	2,426.62	3,685.64
净资产	9,735.50	9,389.99
经营情况		
项目	2023年1—5月	2022年1—12月
营业收入	2,415.61	22,640.82
利润总额	346.16	−1,488.70
净利润	345.52	−1,486.04

注：2022年数据已经审计，2023年1–5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指尖生活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指尖生活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

2、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332712434Y

3、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奉金路166号–1第5幢1层B区

4、成立日期：2015年4月3日

5、法定代表人：李文杰

6、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润滑油销售；电工器材销售；家具销售；玩具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卫生洁具销售；日用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针纺织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结构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皮革制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母婴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汽车销售；品牌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8、股东及持股情况：上海礼多多全资子公司上海雍恒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股75%，上海礼多多持股25%。

9、指尖生活最新的信用状况良好，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状况		
项目	2023年5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931.53	15,104.84
负债总额	7,426.59	12,993.4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000.00	1,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7,426.59	12,993.49
净资产	3,504.94	2,111.36
经营情况		
项目	2023年1—5月	2022年1—12月
营业收入	8,089.58	26,060.15
利润总额	132.95	1,282.33
净利润	126.95	1,016.17

注：2022年数据已经审计，2023年1–5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提供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总额为拟申请的借款金额，具体担保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保证期限：保证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3、担保额度：本次为上海礼多多、上海时时惠、指尖生活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上海礼多多及上海时时惠、指尖生活为本公司主要的业务经营主体之一，其申请融资是为补充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流动资金，融资必要性充分；为保证其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董事会同意为其总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的银行融资提供担保。

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将通过加强资金管理，加强资金流向与财务信息的实时监管，掌握资金使用情况和担保风险情况，保障资金安全和风险可控。

本次担保对公司和股东无不利影响，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合计为118,7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7.9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合计为96,956.9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9.1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零；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为零，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均为零。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3-039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黑五类集团"、"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含本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74.66%，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股东、董事暨实际控制人成员之一李玉琦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李玉琦	是	10,000,000	100%	1.34%	75%为高管锁定股	否	2023-06-15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经开科技支行	个人投资
合计	—	10,000,000	100%	1.34%	—	—	—	—	—	—

注：上述质押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李玉琦先生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共为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743,999,550股的1.34%，本次质押的股份数为10,00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1.34%。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		未质押股份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黑五类集团	227,946,277	30.64	177,035,666	177,035,666	77.67	23.80	0	0	19,495,584	38.29
李汉荣	10,500,000	1.41	0	0	0	0	0	0	0	0
李汉朝	10,500,000	1.41	0	0	0	0	0	0	0	0
李玉琦	10,000,000	1.34	0	10,000,000	100	1.34	7,500,000	75.00	0	0
韦清文	24,823,400	3.34	24,823,400	24,823,400	100	3.34	18,617,550	75.00	0	0
合计	283,769,677	38.14	201,859,066	211,859,066	74.66	28.48	26,117,550	12.33	19,495,584	27.11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含本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已经超过50%但未达到80%，其他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李玉琦先生本次质押融资不是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02,452,332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36.10%，占公司总股本13.77%，对应融资余额5,00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02,452,332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36.10%，占公司总股本13.77%，对应融资余额5,000万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偿还能力。李玉琦先生本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不存在偿债风险，质押的股份目前无平仓风险。其还款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自筹资金等。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没有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3-037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召开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6月11日以直接送达、邮件或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应出席会议的董事八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八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和表决形成了会议决议，现公告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全资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下属全资公司上海礼多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上海时时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指尖生活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合计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人民币、单笔期限不超过一年期的流动资金借款，同意由公司为前述额度内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前述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的担保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备查文件：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万方发展　　公告编号：2023-018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主持人：董事长张晖先生。

4、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37,902,9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2.226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36,983,7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1.929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919,2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2965%。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人，代表股份92,3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29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人，代表股份92,3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298%。

5、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下午14:45时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6月16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6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6、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

7、出席会议对象：

（1）在2023年6月9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12号中国国际科技会展中心B座12A万方发展会议室。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其授权代表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提案1.00 关于2022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7,89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8%；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8,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2080%；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92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2.00 关于2022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7,89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8%；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8,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2080%；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92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3.00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7,89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8%；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8,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2080%；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92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4.00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7,89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8%；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8,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2080%；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92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5.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7,89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8%；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8,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2080%；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92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6.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7,89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8%；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8,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2080%；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92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7.00 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7,89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8%；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8,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2080%；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92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8.00 关于2022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7,89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8%；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8,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2080%；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92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以上提案7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勤弘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韦硕、徐一辉

3、律师见证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勤弘律师事务所关于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ST易购　　公告编号：2023-039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6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号苏宁易购总部办公楼会议中心。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任峻先生。

6、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10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6,196,805,65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29%，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中：

1、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963,896,90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33%；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股东（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下同）共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1,341,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232,908,7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97%；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股东共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211,650,3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0%。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峻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董椰檬律师、李妃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案1至提案15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其中，提案6、提案7、提案8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提案6关联股东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回避表决，提案7、提案8张近东先生、苏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苏宁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提案1：《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票6,190,744,93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2%；反对票4,801,35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弃权票1,259,36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206,930,86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154%；反对票4,801,3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254%；弃权票1,259,3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591%。

提案2：《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票6,190,841,63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4%；反对票4,801,35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弃权票1,162,66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207,027,56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200%；反对票4,801,3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254%；弃权票1,162,6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546%。

提案3：《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赞成票6,191,122,55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反对票5,253,43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5%；弃权票429,66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207,308,48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332%；反对票5,253,4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466%；弃权票429,6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02%。

提案4：《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赞成票6,191,604,63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6%；反对票4,771,35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弃权票429,66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207,790,56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558%；反对票4,771,3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240%；弃权票429,6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02%。

提案5：《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赞成票6,191,149,8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9%；反对票5,654,85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弃权票1,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207,335,7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345%；反对票5,654,8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655%；弃权票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47%。

提案6：《关于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赞成票4,330,077,6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0%；反对票4,917,05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3%；弃权票734,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207,340,5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347%；反对票4,917,0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309%；弃权票73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345%。

提案7：《关于公司与星图金融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赞成票4,166,984,21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反对票5,046,45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1%；弃权票734,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207,211,1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286%；反对票5,046,4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369%；弃权票73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345%。

提案8：《关于公司与苏宁置业集团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赞成票4,166,984,21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反对票4,685,85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2%；弃权票1,094,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207,211,1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286%；反对票4,685,8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200%；弃权票1,094,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514%。

提案9：《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票6,190,937,3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5%；反对票4,559,95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弃权票1,308,32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207,123,3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245%；反对票4,559,9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141%；弃权票1,308,32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614%。

提案10：《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借款的议案》

赞成票6,190,902,3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5%；反对票4,808,6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8%；弃权票1,094,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207,088,3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228%；反对票4,808,67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258%；弃权票1,094,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514%。

提案11：《关于第八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及薪酬方案的议案》

赞成票6,190,943,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5%；反对票5,500,85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弃权票36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207,129,1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248%；反对票5,500,8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583%；弃权票361,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70%。

提案12：《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薪酬的议案》

赞成票6,190,943,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5%；反对票5,500,85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弃权票36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207,129,1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248%；反对票5,500,8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583%；弃权票361,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70%。

提案13：《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赞成票6,190,751,8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2%；反对票5,692,1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2%；弃权票36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206,937,8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158%；反对票5,692,17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672%；弃权票361,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70%。

提案14：《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赞成票6,190,751,8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2%；反对票5,692,1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2%；弃权票36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206,937,8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158%；反对票5,692,17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672%；弃权票361,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70%。

提案1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赞成票6,190,751,87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2%；反对票5,692,1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2%；弃权票36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206,937,8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158%；反对票5,692,17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672%；弃权票361,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70%。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董椰檬律师、李妃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23-047
债券代码：128134　　债券简称：鸿路转债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孙公司湖北鸿路建材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孙公司湖北鸿路建材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孙公司湖北鸿路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鸿路建材"），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注销事项。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照法定程序注销孙公司湖北鸿路建材。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注销孙公司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销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鸿路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21MA49ADDN3X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叶

成立日期：2019年8月21日

注册资本：壹仟万圆